

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编号：临 2015-49 号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函证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5 年 5 月 19 日、20 日、21 日，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纺股份”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6 日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并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的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日，公司发布《关于再次挂牌转让瑞尔医药 95%股权的公告》，拟三次挂牌转让南京瑞尔医药有限公司 95%股权。

2、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经向控股股东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商旅集

团”）函证确认，除上述已披露的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商旅集团及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对南纺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同时将遵守南纺股份“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的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承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其他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其他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2日